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2-009

##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披露的《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委派的人士办理相关工商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具体工商登记信息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前述公司住所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0715548301W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延安路37号40-6

法定代表人：刘洪兵

注册资本：贰亿零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01月1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CNG、LNG天然气批发，天然气零售，天然气管道输送（仅限城市门站以内），批发零售：其他化工产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五金交电、

有色金属材料、其他日用品、炊事用具、其他农畜产品，天然气加气站项目的投资，电力生产、供应，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投资及服务，对天然气管网建设开发，天然气压缩站，天然气器具及配件销售，天然气器具维修。（管控要素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